

目 录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财务报表	3-7
(一) 资产负债表	3
(二) 利润表	4
(三) 现金流量表	5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三、财务报表附注	8-53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5]2569号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银江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江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江环保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5年5月25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杭州滨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资 产	注册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册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	10,281,524.75	10,281,524.75	33,813,423.29	33,813,423.29	短期借款	14	32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				
应收票据	2	3					应付票据	15	34	947,501.00	947,501.00	377,219.00	377,219.00
应收账款	3	4	6,306,939.52	6,306,939.52	9,511,245.35	9,511,245.35	应付账款	16	35	11,598,921.95	11,598,921.95	9,508,087.44	9,508,087.44
预付款项	4	5	2,972,773.36	2,972,773.36	1,604,828.33	1,604,828.33	预收款项	17	36	3,351,809.39	3,351,809.39	1,057,843.90	1,057,843.90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18	37	480,738.18	480,738.18	806,184.05	806,184.05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19	38	2,036.72	2,036.72	9,309.33	9,309.33
其他应收款	5	8	4,468,890.34	4,468,890.34	3,717,002.79	3,717,002.79	应付利息	20	39	9,900.00	9,900.00	9,900.00	9,900.00
存货	6	9	18,085,796.13	18,085,796.13	12,991,726.98	12,991,726.98	应付股利		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21	41	81,314.74	81,314.74	3,126,961.41	3,126,961.41
其他流动资产	7	11	20,379,330.98	20,379,330.98	395,571.75	395,571.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				
流动资产合计		12	62,495,255.08	62,495,255.08	62,033,798.49	62,033,798.49	其他流动负债		43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4	20,972,221.98	20,972,221.98	19,395,505.13	19,395,505.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5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46				
长期股权投资	8	16	2,001,748.20	2,001,748.20			长期应付款		47				
投资性房地产		17					专项应付款		48				
固定资产	9	18	1,605,855.60	1,605,855.60	1,679,672.55	1,679,672.55	预计负债		49				
在建工程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				
工程物资		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				
固定资产清理		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负债合计		53	20,972,221.98	20,972,221.98	19,395,505.13	19,395,505.13
油气资产		23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10	24	325,581.42	325,581.42	395,348.86	395,348.86	实收资本	22	54	50,080,000.00	50,080,000.00	50,080,000.00	50,080,000.00
开发支出		25					资本公积		55				
商誉		26					减：库存股		56				
长期待摊费用		27					其他综合收益		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28	489,541.20	489,541.20	507,131.74	507,131.74	专项储备	23	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1,000,000.00	1,000,000.00	盈余公积	24	59	267,770.09	267,770.09	267,770.09	267,770.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4,422,726.42	4,422,726.42	3,582,153.15	3,582,153.15	未分配利润	25	60	-4,402,010.57	-4,402,010.57	-4,127,323.58	-4,127,323.58
资产总计		31	66,917,981.50	66,917,981.50	65,615,951.64	65,615,95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	45,945,759.52	45,945,759.52	46,220,446.51	46,220,446.51
							少数股东权益		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	45,945,759.52	45,945,759.52	46,220,446.51	46,220,44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	66,917,981.50	66,917,981.50	65,615,951.64	65,615,951.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5年1-3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行 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一、营业收入	1	1	8,656,540.85	8,656,540.85	28,236,322.25	28,236,322.25
减：营业成本	1	2	6,011,461.65	6,011,461.65	17,470,322.72	17,470,322.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3	45,600.41	45,600.41	432,166.23	432,166.23
销售费用	3	4	779,219.93	779,219.93	1,949,817.01	1,949,817.01
管理费用	4	5	2,511,258.37	2,511,258.37	9,168,429.49	9,168,429.49
财务费用	5	6	57,839.11	57,839.11	350,239.68	350,239.68
资产减值损失	6	7	-64,927.83	-64,927.83	-1,588,727.60	-1,588,727.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9	168,427.65	168,42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515,483.14	-515,483.14	454,074.72	454,074.72
加：营业外收入	8	12	273,884.17	273,884.17	438,892.17	438,892.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				
减：营业外支出	9	14	15,497.48	15,497.48	133,694.03	133,694.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257,096.45	-257,096.45	759,272.86	759,272.86
减：所得税费用	10	17	17,590.54	17,590.54	120,196.58	120,196.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274,686.99	-274,686.99	639,076.28	639,076.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	-274,686.99		639,076.28	
少数股东损益		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3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8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9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				
.....		31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	-274,686.99	-274,686.99	639,076.28	639,076.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4,733,725.22	14,733,725.22	24,702,914.04	24,702,914.0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3	297,812.56	297,812.56	2,925,596.83	2,925,596.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46,734,950.00	46,734,950.00	1,783,479.74	1,783,47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5,031,537.78	15,031,537.78	27,628,510.87	27,628,51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0,568,270.55	-20,568,270.55	-1,783,479.74	-1,783,47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0,435,105.80	10,435,105.80	21,323,675.29	21,323,67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379,544.74	2,379,544.74	5,584,292.11	5,584,292.1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40,000,000.00	40,0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86,920.13	186,920.13	768,459.31	768,459.3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8	5,521,377.10	5,521,377.10	5,049,902.83	5,049,902.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9,000,000.00	9,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8,522,947.77	18,522,947.77	32,726,329.54	32,726,329.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491,409.99	-3,491,409.99	-5,097,818.67	-5,097,818.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49,000,000.00	49,000,00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26,000,000.00	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9,500,000.00	9,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66,679.45	166,679.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81,000.00	81,000.00	337,801.72	337,801.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81,000.00	81,000.00	9,837,801.72	9,837,80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6,166,679.45	26,166,67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81,000.00	81,000.00	39,162,198.28	39,162,19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34,950.00	34,950.00	783,479.74	783,479.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46,700,000.00	46,7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4,140,680.54	-24,140,680.54	32,280,899.87	32,280,89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3,191,425.29	33,191,425.29	910,525.42	910,52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050,744.75	9,050,744.75	33,191,425.29	33,191,425.2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会企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10,080,000.00					267,770.09	-4,766,399.86			5,581,37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期初余额	4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10,080,000.00					267,770.09	-4,766,399.86			5,581,37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							274,686.99		274,686.99	40,000,000.00						639,076.28			40,639,076.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274,686.99		-274,686.99							639,076.28			639,076.2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 其他	10																				
(三) 利润分配	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																				
3. 其他	1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8																				
4. 其他	19																				
(五) 专项储备	20																				
1. 本期提取	21					120,772.44				120,772.44							305,782.54			305,782.54	
2. 本期使用	22					120,772.44				120,772.44							305,782.54			305,782.54	
(六) 其他	23																				
四、本期末余额	24	50,080,000.00					267,770.09	-4,402,010.57		45,945,759.52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会企04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10,080,000.00					267,770.09	-4,766,399.86	5,581,37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期初余额	4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10,080,000.00				267,770.09	-4,766,399.86	5,581,37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274,686.99	-274,686.99	40,000,000.00					639,076.28	40,639,076.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							-274,686.99	-274,686.99						639,076.28	639,076.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3. 其他	10																
(三) 利润分配	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																
3. 其他	1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8																
4. 其他	19																
(五) 专项储备	20																
1. 本期提取	21					120,772.44			120,772.44				305,782.54			305,782.54	
2. 本期使用	22					120,772.44			120,772.44				305,782.54			305,782.54	
(六) 其他	23																
四、本期末余额	24	50,080,000.00					267,770.09	-4,402,010.57	45,945,759.52	50,080,000.00				267,770.09	-4,127,323.58	46,220,446.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叶伟武、王燕香发起设立,于2005年7月13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052107765(现变更为330106000013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西湖区益乐路223号七楼。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其中:叶伟武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00%;王燕香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设立时出资已经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新中天验字(2005)第295号验资报告。

根据2006年3月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叶伟武认缴122万元,王燕香认缴208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为:叶伟武出资152万元,占注册资本40%;王燕香出资228万元,占注册资本60%。本次增资已经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新中天验字(2006)第9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06年3月2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年9月,股东王燕香更名为王嫣,公司已于2007年9月2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09年4月1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2009年4月12日股权转让协议和修改后章程,同意叶伟武将其持有公司25%的股权计95万元转让给王嫣,转让后股权结构为:叶伟武出资57万元,占注册资本15%;王嫣出资323万元,占注册资本85%。

根据2009年4月2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均由股东叶伟武认缴,出资方式为知识产权。增资后股权结构为:叶伟武出资257万元,占注册资本44.31%;王嫣出资323万元,占注册资本55.69%。本次增资已经杭州明德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杭明德会验字(2009)第6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09年4月2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0年5月25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2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王嫣认缴235万元,叶伟武认缴193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为:叶伟武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44.64%;王嫣出资558万元,占注册资本55.36%。本次增资已经杭州明德会计

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杭明德会验字(2010)第87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0年6月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4年8月2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王嫣将其持有的公司12.5%股权126万元转让给兴源控股有限公司；王嫣将其持有的公司16.07%股权162万元转让给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嫣将其持有的公司26.79%股权270万元转让给叶伟武。同时，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92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92万元均由兴源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方式为货币。股权转让及增资后股权结构为：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918万元，占注册资本51%；叶伟武出资720万元，占注册资本40%；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62万元，占注册资本9%。公司已于2014年9月10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2014年9月28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0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兴源控股有限公司认缴1,636.08万元，叶伟武认缴1,283.20万元，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288.72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增资后股权结构为：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2,554.08万元，占注册资本51%；叶伟武出资2,003.20万元，占注册资本40%；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450.72万元，占注册资本9%。公司已于2014年9月2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008万元，股权结构为：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2,554.08万元，占注册资本51%；叶伟武出资2,003.20万元，占注册资本40%；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450.72万元，占注册资本9%。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嫣。

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环保水处理设备、节能设备（有效期至2015年11月30日）；服务：环保节能设备、水处理设备、过滤设备、空气净化设备的技术开发，环保技术的技术咨询，承接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

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

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

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

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

3. 存货发出的核算方法

(1) 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 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以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按支出分别核算各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合同成本”。各期按工程项目的完工百分比确认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差额借记或贷记“工程施工——合同毛利”。期末，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科目的余额之差，若为借方差额表示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在资产负债表的存货项目中列示；若为贷方差额表示已结算尚未完工工程，在资产负债表的预收款项项目中列示。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

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

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

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3-5	5%	19.00-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

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十八)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

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二)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6%等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浙科发高[2009]276号)“关于认定杭州衡泰软件有限公司等282家企业为2009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文件,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2009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优惠期为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根据《关于杭州大光明通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735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2]312号)有关规定,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获得复审通过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5年3月，本公司与钱卫国共同出资设立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45.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5年3月31日，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临安市	临安市	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	5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	设立	2,050万元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市	余姚市	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4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主要项目	期末数 / 本期数
流动资产	11,204,837.12
非流动资产	579,543.98
资产合计	11,784,381.10
流动负债	8,025,642.15

负债合计	8,025,642.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03,495.5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01,748.20
营业收入	4,495,037.98
净利润	4,370.51
综合收益总额	4,370.51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855.22	9,664.95
银行存款	9,047,889.53	33,181,760.34
其他货币资金	1,230,780.00	621,998.00
合 计	<u>10,281,524.75</u>	<u>33,813,423.29</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开立保函的保证金存款 283,279.00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947,501.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应收票据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海门中南世纪城开发有限公司	2014.12.2	2015.6.2	89,507.0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计提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计提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0,547.49	100.00	3,263,607.97	34.10	12,892,123.59	100.00	3,380,878.24	26.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9,570,547.49</u>	<u>100.00</u>	<u>3,263,607.97</u>	<u>34.10</u>	<u>12,892,123.59</u>	<u>100.00</u>	<u>3,380,878.24</u>	<u>26.22</u>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183,186.35	54.16	259,159.32	8,744,839.55	67.82	437,241.98
1-2年	1,118,013.45	11.68	111,801.34	946,929.35	7.35	94,692.94
2-3年	300,557.87	3.14	90,167.36	100,907.82	0.78	30,272.35
3-5年	332,619.75	3.48	166,309.88	561,551.80	4.36	280,775.90
5年以上	2,636,170.07	27.54	2,636,170.07	2,537,895.07	19.69	2,537,895.07
小 计	<u>9,570,547.49</u>	<u>100.00</u>	<u>3,263,607.97</u>	<u>12,892,123.59</u>	<u>100.00</u>	<u>3,380,878.24</u>

(3)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江苏一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4,258.60	1年以内	9.13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0,000.00	1年以内	7.21
杭州余杭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028.20	2年以内	6.49
嘉兴市第二医院	非关联方	491,800.00	1年以内	5.14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362,140.35	1年以内	3.78
小 计		<u>3,039,227.15</u>		<u>31.76</u>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	--------	------	-------

余额的比例(%)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690,000.00 7.21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2,869.36	98.99	1,582,924.33	98.64
1-2年	29,904.00	1.01	21,904.00	1.36
合计	<u>2,972,773.36</u>	<u>100.00</u>	<u>1,604,828.33</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杭州泰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7,109.50	1年以内	劳务未提供
杭州和池水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093.00	1年以内	货未到
宜兴市泰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102.00	1年以内	货未到
杭州康源塑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874.13	1年以内	货未到
杭州新名风建筑劳务承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832.00	1年以内	劳务未提供
小计		<u>2,305,010.63</u>		

(3) 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4,016.30	100.00	465,125.96	9.43	4,129,786.31	100.00	412,783.52	1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4,934,016.30</u>	<u>100.00</u>	<u>465,125.96</u>	<u>9.43</u>	<u>4,129,786.31</u>	<u>100.00</u>	<u>412,783.52</u>	<u>10.00</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090,313.50	82.90	204,515.68	3,416,702.31	82.74	170,835.12
1-2年	408,602.80	8.28	40,860.28	305,984.00	7.41	30,598.40
2-3年	264,000.00	5.35	79,200.00	236,000.00	5.71	70,800.00
3-5年	61,100.00	1.24	30,550.00	61,100.00	1.48	30,550.00
5年以上	110,000.00	2.23	110,000.00	110,000.00	2.66	110,000.00
小计	<u>4,934,016.30</u>	<u>100.00</u>	<u>465,125.96</u>	<u>4,129,786.31</u>	<u>100.00</u>	<u>412,783.52</u>

(3) 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叶伟武	480,454.93	24,022.75	500,000.00	25,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叶伟武	关联方	480,454.93	1年以内	9.74	暂借款、备用金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星桥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241,426.90	1年以内	4.89	履约保证金
杭州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05	农民工保证金
温州市瓯海区城市建设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05	履约保证金
杭州金马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467.90	1年以内	3.86	履约保证金
小计		<u>1,312,349.73</u>		<u>26.59</u>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叶伟武	股东	480,454.93	9.74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8,166.23		1,878,166.23	225,042.74		225,042.74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16,207,629.90		16,207,629.90	12,766,684.24		12,766,684.24
合 计	<u>18,085,796.13</u>		<u>18,085,796.13</u>	<u>12,991,726.98</u>		<u>12,991,726.98</u>

[注]期末存货中用于债务担保的账面价值为0元。

(2)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7.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19,700,000.00	
预缴税金	679,330.99	395,571.75
合 计	<u>20,379,330.99</u>	<u>395,571.75</u>

(2)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						
其中：对联营企业投资	2,001,748.20		2,001,748.20			
合 计	<u>2,001,748.20</u>		<u>2,001,748.20</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其他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1,748.2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比	表决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例(%)	比例(%)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1,748.20	40.00	40.00			

(4)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1) 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683,760.72			683,760.72
运输工具	1,675,550.00			1,675,55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715,821.56	34,950.00		750,771.56
合计	<u>3,075,132.28</u>	<u>34,950.00</u>		<u>3,110,082.28</u>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10,826.22	32,478.63		43,304.85
运输工具	861,452.85	53,503.05		914,955.9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3,180.66	22,785.27		545,965.93
合计	<u>1,395,459.73</u>	<u>108,766.95</u>		<u>1,504,226.68</u>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672,934.50		32,478.63	640,455.87
运输工具	814,097.15		53,503.05	760,594.1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2,640.90	34,950.00	22,785.27	204,805.63
合计	<u>1,679,672.55</u>	<u>34,950.00</u>	<u>108,766.95</u>	<u>1,605,855.60</u>

(2)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921,285.28 元。

(4)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1) 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利权	2,000,000.00			2,000,000.00

(2) 累计摊销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利权	1,604,651.14	69,767.44		1,674,418.58

(3)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专利权	395,348.86		69,767.44	325,581.42	14 个月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489,541.20	3,263,607.97	507,131.74	3,380,878.24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股权投资款		1,000,000.00

1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793,661.76		64,927.83		3,728,733.93

14.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保证借款	4,500,000.00	4,500,000.00
------	--------------	--------------

15.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47,501.00	377,219.00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 期末应付关联方票据 296,520.00 元，占应付票据余额的 31.29%。

16.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1,263,378.01	9,148,011.80
1-2 年	213,044.61	254,619.61
2-3 年	118,900.00	105,456.03
3 年以上	3,599.33	
合计	<u>11,598,921.95</u>	<u>9,508,087.44</u>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3) 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020.00	534,331.00

(4)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7.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822,547.49	1,026,243.90
1 年至 2 年	529,261.90	31,600.00
合计	<u>3,351,809.39</u>	<u>1,057,843.90</u>

(2) 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浙江宏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7,920.00 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806,184.05	1,977,760.43	2,303,206.30	480,738.1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贴	806,184.05	1,629,140.44	1,954,586.31	480,738.18
职工福利费		154,472.27	154,472.27	
医疗保险费		73,076.01	73,076.01	
工伤保险费		3,985.44	3,985.44	
生育保险费		797.90	797.90	
住房公积金		39,160.00	39,160.00	
工会经费		4,593.74	4,593.74	
职工教育经费		49,486.00	49,486.00	
其他短期薪酬		23,048.63	23,048.63	
(2)离职后福利		99,388.57	99,388.57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89,434.69	89,434.69	
失业保险费		9,953.88	9,953.88	
合 计	<u>806,184.05</u>	<u>2,077,149.00</u>	<u>2,402,594.87</u>	<u>480,738.18</u>

19.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42	3,581.59
印花税	139.25	613.44
教育费附加	315.18	1,534.97
地方教育附加	210.12	1,023.31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36.06	2,556.0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0.69	
合 计	<u>2,036.72</u>	<u>9,309.33</u>

20.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9,900.00	9,900.00

21.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借款		3,031,545.07
其他	81,314.74	95,416.34
合 计	<u>81,314.74</u>	<u>3,126,961.41</u>

(2) 期末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3) 期末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周立武		3,031,545.07

(4)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2. 实收资本

(1) 明细情况

投资人	2015. 3. 31	2014. 12. 31	出资比例(%)
兴源控股有限公司	25,540,800.00	25,540,800.00	51.00
叶伟武	20,032,000.00	20,032,000.00	40.00
杭州冠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7,200.00	4,507,200.00	9.00
合 计	<u>50,080,000.00</u>	<u>50,080,000.00</u>	<u>100.00</u>

(2) 报告期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之说明。

23. 专项储备

项 目	2014. 12. 31	计提数	使用数	2015. 3. 31
安全生产费		120,772.44	120,772.44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 12. 31	2015. 3. 31
法定盈余公积	267, 770. 09	267, 770. 09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 12. 31	2015. 3. 31
上年年末余额	-4, 766, 399. 86	-4, 127, 323. 5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u>-4, 766, 399. 86</u>	<u>-4, 127, 323. 33</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9, 076. 28	-274, 686. 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 127, 323. 58</u>	<u>-4, 402, 010. 57</u>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 656, 540. 85	28, 236, 322. 25

2) 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6, 011, 461. 65	17, 470, 322. 7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水污染治理	8, 656, 540. 85	6, 011, 461. 65	28, 236, 322. 25	17, 470, 322. 72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工程	8, 051, 495. 70	5, 678, 497. 56	20, 385, 502. 73	12, 304, 491. 18
环保设备	476, 723. 98	222, 564. 10	7, 444, 782. 45	5, 165, 831. 54
设计服务	128, 321. 17	110, 399. 99	406, 037. 07	

小 计 8,656,540.85 6,011,461.65 28,236,322.25 17,470,322.72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5 年 1-3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临安市龙岗镇人民政府	1,250,000.00	14.44
江苏一环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12.71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88,034.20	7.95
临安中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000.00	7.62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闲林街道办事处	558,974.34	6.46
小 计	<u>4,257,008.54</u>	<u>49.18</u>

2)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联池水务设备有限公司	2,931,623.82	10.38
浙江野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6,897.40	4.17
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周杨社区	1,030,522.40	3.65
麻江县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3.54
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办事处	900,892.80	3.19
小 计	<u>7,039,936.42</u>	<u>24.93</u>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营业税	33,000.00	351,707.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0.24	42,923.12
资源税		5,000.00
教育费附加	3,150.10	19,521.44
地方教育附加	2,100.07	13,014.28
合 计	<u>45,600.41</u>	<u>432,166.23</u>

[注]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三税项之说明。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486,761.26	911,730.97
办公费	22,132.43	51,292.88
差旅费	100,412.50	474,398.88
广告宣传费	83,679.90	51,201.89
投标费用	33,900.00	164,252.62
业务招待费	29,754.80	110,238.90
其他	22,579.04	186,700.87
合 计	<u>779,219.93</u>	<u>1,949,817.01</u>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076,961.69	3,153,898.34
研发支出	783,476.41	2,610,591.82
办公费	117,540.20	651,881.84
差旅费	183,988.12	957,284.32
业务招待费	16,785.00	70,853.95
会务费	45,000.00	18,140.00
服务及咨询费	78,943.69	931,971.21
折旧与摊销	90,823.55	652,292.47
其他	117,739.71	121,515.54
合 计	<u>2,511,258.37</u>	<u>9,168,429.49</u>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81,000.00	338,534.87
减：利息收入	23,928.39	38,453.94
手续费支出	767.50	50,158.75
合 计	<u>57,839.11</u>	<u>350,239.68</u>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64,927.83	-1,588,727.60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66,679.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8.20	
合 计	<u>168,427.65</u>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250,000.00	287,1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43,564.20
其他	23,884.17	8,227.97
合 计	<u>273,884.17</u>	<u>438,892.17</u>

(2) 政府补助说明

1) 2015 年 1-3 月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项目资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对 2014 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第一批拟资助项目的公示

2)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创新基金补助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财教[2013]181 号
专利资助	6,5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技局专利补助（杭政办函[2009]287 号
就业补助金	9,600.00	与收益相关	古荡街道办
生产力促进中心补贴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西湖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小 计	<u>287,100.00</u>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对外捐赠	5,000.00	1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10,197.48	72,050.84
其他	300.00	51,643.19
合 计	<u>15,497.48</u>	<u>133,694.03</u>

1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90.54	120,196.5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往来款		2,426,985.92
政府补助	250,000.00	287,100.00
票据和保函保证金		164,829.00
其他	47,812.56	46,681.91
小 计	<u>297,812.56</u>	<u>2,925,596.83</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292,458.67	1,038,086.04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764,192.28	3,423,447.77
票据和保函保证金	608,782.00	462,058.00
往来款及其他	3,855,944.15	126,311.02
小 计	<u>5,521,377.10</u>	<u>5,049,902.83</u>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4,686.99	639,076.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927.83	-1,588,72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766.95	385,060.83
无形资产摊销	69,767.44	279,069.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000.00	338,53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42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90.54	120,19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4,069.15	-8,500,857.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859.84	-4,396,133.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6,716.86	7,625,962.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409.99	-5,097,818.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50,744.75	33,191,425.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191,425.29	910,525.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2,280,899.87

	24,140,680.54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9,050,744.75	33,191,425.29
其中：库存现金	2,855.22	9,664.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47,889.53	33,181,760.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0,744.75	33,191,425.29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5年1-3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9,050,744.75元，2015年3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0,281,524.75元，差额1,230,780.0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947,501.00元，保函保证金283,279.00元。

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3,191,425.29元，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33,813,423.29元，差额621,998.0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77,219.00元，保函保证金244,779.00元。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15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5年3月31日；本期系指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上年系指2014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0,547.49	100.00	3,263,607.97	34.10	12,892,123.59	100.00	3,380,878.24	26.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9,570,547.49 100.00 3,263,607.97 34.10 12,892,123.59 100.00 3,380,878.24 26.22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183,186.35	54.16	259,159.32	8,744,839.55	67.82	437,241.98
1-2年	1,118,013.45	11.68	111,801.34	946,929.35	7.35	94,692.94
2-3年	300,557.87	3.14	90,167.36	100,907.82	0.78	30,272.35
3-5年	332,619.75	3.48	166,309.88	561,551.80	4.36	280,775.9
5年以上	2,636,170.07	27.54	2,636,170.07	2,537,895.07	19.69	2,537,895.07
小 计	<u>9,570,547.49</u>	<u>100.00</u>	<u>3,263,607.97</u>	<u>12,892,123.59</u>	<u>100.00</u>	<u>3,380,878.24</u>

(3)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一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4,258.60	1年以内	9.13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0,000.00	1年以内	7.21
杭州余杭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028.20	2年以内	6.49
嘉兴市第二医院	非关联方	491,800.00	1年以内	5.14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362,140.35	1年以内	3.78
小 计		<u>3,039,227.15</u>		<u>31.76</u>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690,000.00	7.21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4,016.30	100.00	465,125.96	9.43	4,129,786.31	100.00	412,783.52	1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4,934,016.30</u>	<u>100.00</u>	<u>465,125.96</u>	<u>9.43</u>	<u>4,129,786.31</u>	<u>100.00</u>	<u>412,783.52</u>	<u>10.00</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090,313.50	82.90	204,515.68	3,416,702.31	82.74	170,835.12
1-2年	408,602.80	8.28	40,860.28	305,984.00	7.41	30,598.40
2-3年	264,000.00	5.35	79,200.00	236,000.00	5.71	70,800.00
3-5年	61,100.00	1.24	30,550.00	61,100.00	1.48	30,550.00
5年以上	110,000.00	2.23	110,000.00	110,000.00	2.66	110,000.00
小计	<u>4,934,016.30</u>	<u>100.00</u>	<u>465,125.96</u>	<u>4,129,786.31</u>	<u>100.00</u>	<u>412,783.52</u>

(3) 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叶伟武	480,454.93	24,022.75	500,000.00	25,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叶伟武	关联方	480,454.93	1年以内	9.74	暂借款、备用金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星桥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241,426.90	1年以内	4.89	履约保证金
杭州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05	农民工保证金
温州市瓯海区城市建设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05	履约保证金
杭州金马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467.90	1年以内	3.86	履约保证金
小计		<u>1,312,349.73</u>		<u>26.59</u>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叶伟武	股东	480,454.93	9.74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001,748.20	2,001,748.2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656,540.85	28,236,322.25

2) 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6,011,461.65	17,470,322.7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	-----------	--------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水污染治理	8,656,540.85	6,011,461.65	28,236,322.25	17,470,322.72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工程	8,051,495.70	5,678,497.56	20,385,502.73	12,304,491.18
环保设备	476,723.98	222,564.10	7,444,782.45	5,165,831.54
设计服务	128,321.17	110,399.99	406,037.07	
小 计	<u>8,656,540.85</u>	<u>6,011,461.65</u>	<u>28,236,322.25</u>	<u>17,470,322.72</u>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5年1-3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临安市龙岗镇人民政府	1,250,000.00	14.44
江苏一环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12.71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88,034.20	7.95
临安中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000.00	7.62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闲林街道办事处	558,974.34	6.46
小 计	<u>4,257,008.54</u>	<u>49.18</u>

2)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联池水务设备有限公司	2,931,623.82	10.38
浙江野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6,897.40	4.17
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周杨社区	1,030,522.40	3.65
麻江县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3.54
余杭区人民政府星桥街道办事处	900,892.80	3.19
小 计	<u>7,039,936.42</u>	<u>24.93</u>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产品收益	166,679.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8.20
合 计	<u>168,427.65</u>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4,686.99	639,076.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4,927.83	-1,588,72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766.95	385,060.83
无形资产摊销	69,767.44	279,069.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000.00	338,53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42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90.54	120,19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4,069.15	-8,500,857.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859.84	-4,396,133.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6,716.86	7,625,962.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409.99	-5,097,818.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50,744.75	33,191,425.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191,425.29	910,525.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40,680.54	32,280,899.87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兴源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余杭区	周立武	实业投资	5000 万元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兴源控股有限公司	51.00	51.00	周立武夫妇	67986336-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临安市	钱卫国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临安钱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50 万元	51.00	51.00	32824709-0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余姚市	刘仁平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	2,000 万元	40.00	40.00	59155099-4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叶伟武	股东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处理净化装置、玻璃钢设备	市场价			683,760.72	100.00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83,452.99	3.05	917,045.26	5.15
合计			<u>183,452.99</u>		<u>1,600,805.98</u>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水处理设备	市场价	688,034.20	7.95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叶伟武	本公司	4,500,000.00	2014-4-15	2015-4-3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90,000.00	34,500.00		
(2) 其他应收款					
	叶伟武	480,454.93	24,022.75	500,000.00	25,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付票据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6,520.00		296,520.00	
(2) 应付账款					
	宁波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020.00		534,331.00	
(3) 其他应付款					
	周立武			3,031,545.07	

十、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5日